## 臺北市商業處第189次處務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:112年3月27日上午9時

貳、地點:採視訊會議方式辦理

參、主席:高振源處長 紀錄:鄒念宗

肆、出列席人員:如簽到簿

伍、報告事項

一、確認本處第188次處務會議紀錄 主席裁示:確認無修正意見,會議紀錄洽悉備查。

二、單位主管工作報告

主席裁示:

- (一)請依本府各局處新聞事件處理程序規定辦理媒體訪問業務,並掌握受訪者聯絡資訊。(業務科)
- (二)請持續推動公文減量,評估檢討來文及創稿必要性, 並加強督導管控公文數量。(各科室)
- (三)單一陳情案件辦畢時請務必確認系統是否已完成結案, 並請秘書室協助確認當日是否仍有未結案件以免逾期。(業務科、秘書室)
- (四)陳核府級公文以6位核章為原則,撰擬府簽應簡明扼要, 並整合機關內部意見後方可上陳;倘會簽他機關,該 機關如有不同建議時,應綜簽後辦理。(各科室)
- (五)人事規定宣導(各科室):
  - 請依「行政院與所屬中央及地方各機關公務員服勤實施辦法」規定,務實檢視所屬人員加班之合理性及必要性,逐步降低公務員加班時數,維護同仁健康權。

- 2、提醒同仁應避免酒後駕車情事,以維護政府形象,保 障交通安全。
- 3、請依「臺北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員工職場霸凌防 治與申訴作業注意事項」防治職場霸凌事件之發生, 落實建構免受霸凌侵犯之職場環境。
- 為維持良好辦公紀律,重申不得於上班時間從事與公務無關之行為。

陸、散會:上午10時20分